

2019年宝山区经济委员会关于节能减排专项资金--产业结构调整市级专项补助资金分配结果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分配对象	分配依据	分配标准	分配流程	分配金额	分配形式	备注
1	杨行镇	沪产调办[2019]140号	单个重点调整项目所属企业累计获得补助额，最高不得超过5000万元。重点区域调整专项实施调整的企业数量达到50家及以上，且企业占地面积合计达500亩及以上的，补助额最高不得超过5000万元；其余符合条件的重点区域调整专项补助额最高不得超过3000万元。	镇政府向区经委提交相关材料，由区经委先行审核后向市级部门提交材料，市级部门审核通过后，区经委向区财政局提交请款材料，再由区财政局审核后由经委予以拨付。	21.00	直接拨付至杨行镇	
2	罗泾镇				73.00	直接拨付至罗泾镇	
合计					94.00		